臺北市政府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1530617851號
附件：細部計畫書、圖各1份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「擬訂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四小段521地號等產業生活特定專用區（二）（聚）細部計畫案」計畫書圖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展覽期間：115年11月5日起公開展覽30天。

二、展覽地點：本府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（載明姓名或名稱及住址）向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，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
市長 蔣萬安